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人力發展所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8號

承辦人：邱惠琪

電話：05-3623279#115

傳真：05-3623277

電子信箱：chi33362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社會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嘉人發教字第10600019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九

主旨：本所訂於106年12月16日、12月23日及107年1月6日、1月20日舉辦「2018台灣燈會在嘉義-通識人力培訓-『志工』培訓課程」共計4場次，請依說明段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研習相關事宜略述如下，詳情請參閱附件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06年12/16、12/23、107年1/6、1/20：上午09:00~12:10【請於8:50分前完成報到】

(二)研習地點：創新學院2樓大禮堂

二、參訓對象：凡參與燈會之每位志工，皆須擇一場次參訓。

三、報名及相關資訊：

(一)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所屬志願服務運用單位，提醒所屬志工至『2018台灣燈會在嘉義志工招募<https://tlsv.sabcc.gov.tw>』網站報名。

(二)網站管理單位社會局，得依先後報名順序，控管各場次報名期限與人數，並將名冊彙整本所提供午膳。

四、調訓管理：由各志工管理組別(單位)進行調訓通知。

五、研習時數：由本所提供出缺席簽到表，供各志工管理單位核發，全程參加者每人4小時通識訓練時數。

六、本課程各講師已於11月27發函，請燈會各主政單位薦派代表



裝

訂

線

擔任，亦請文化觀光局、建設處及消防局轉知各授課講師，依課程表排定時間如期授課，如講師因故需調整授課場次(或另行派員)，請自行協調並轉知本所。

- 七、各授課講師及參加研習之工作人員惠請准予登記假日公出。
- 八、為落實推廣環保意識，本所不提供杯水或礦泉水，請轉知參訓志工，本所備有飲水機請自備環保杯。
- 九、檢送「課程表」、「各講師授課日程表及承辦人聯絡資訊」、「江峰講師簡介」各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政府民政處、嘉義縣政府經濟發展處、嘉義縣政府行政處、嘉義縣政府新聞行銷處、嘉義縣政府綜合規劃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環境保護局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、嘉義縣文化觀光局、嘉義縣政府建設處、嘉義縣消防局

副本：本所教學組

